

中國地方志集成

貴州府縣志輯 ②1

民國黃平縣志
(一)

巴蜀書社 • 鳳凰出版社 • 上海書店

第二十一冊目錄

民國黃平縣志(一)

.....

國民

黃平縣志

(一)

民國·陳紹令 等修 李承棟 纂
民國十年稿本 二十五卷 未刊

一九六五年貴州省圖書館複製油印本 附校勘表

黃平縣志複製說明

黃平縣志，又稱民國黃平州志，全書二十五卷，民國十年署黃平縣知事陳昭令等修，李承棟纂，未刊。今據黃平縣檔案館藏稿本複製。現將複製情況說明於下：

一、卷一「致楊覃生先生商榷修志事宜書」，原稿頗多改動，已據本館所藏原函校正；「舊州城圖」原稿被撕去約四分之一，因該圖係照嘉慶黃平州志（以下簡稱「嘉慶州志」）仿繪，其殘缺部份，乃照該志補入；「職任」部份尚有「查卷」、「文牘」、「收支」、「庶務」、「襄贊」等三十六人姓名以及「修志收用銀元表」、「捐款姓氏地名表」共計二十二頁，因無參考價值，已予刪去。

黃平縣志

複製說明

二、原書卷四已佚，現照本志其他各卷例，臚列「嘉慶州志」文，增修部份闕。

三、卷八中刪去「中華民國約法」、「大總統孝弟忠信八德令」、「大總統立國之本令」三文，複製本中僅列上述三法令名，其下註以「畧」字；又「廟祀」一目中，所祀先賢先儒，原稿均載有事蹟，達四十八頁，多係節抄廿四史列傳部份，現僅列姓名，已將事蹟刪去。

四、卷九原稿缺首四頁，因係轉錄「嘉慶州志」之文，現據「嘉慶州志」補入，以資銜接。

五、卷十刪去民國三年二月二十日袁世凱公布的「

崇聖典例」一文。

六、卷十六「節孝」，卷十七「貞烈」、「賢淑」，僅列姓氏，所有事蹟均已刪去。

七、「人物志」各卷，原稿有部份人物重複，已將重複者刪去。

八、所有引用舊志各文，均照「嘉慶州志」進行校正。

九、原稿雖經纂者校改，但錯字及漏字仍多，已據有關志書進行校正。凡經校改之字，均與原字對照，列入書末所附「校字表」中，以資參考。惟限於水平，如有不妥之處，請讀者提出意見。

黃平縣志

複製說明

上

承黃平縣檔案館借給藏本，謹此致謝

貴州省圖書館

一九六五年八月

黃平縣志卷一

緣起 目錄 序跋 凡例 稟牘 圖畫 職任 緒言

志書之有敘事所以補正志之不足又有所謂緣起者所以
挈各志之領綱凡物皆有統緒條理因果綱目本末首尾況
目錄所以扼一書之要序跋凡例所以明一書之旨稟牘以
見成書之因圖畫以補紀載之闕職任人名又為著書之元
質元素皆今之所謂大前提小前提原動力縮影片歸納法
者烏可不沿例而弁冕之

又各書均以敘載編首至目錄中又更列敘在前等云云甚
清以目錄列於凡例圖畫後者要知目錄特為查書之便何

黃平縣志

卷一 端言

以反列後幅而序跋凡例將從何處查取相沿已久人莫非
之今特一變舊習如以首載敘跋為專作文人故然目錄非
書之正文也何嫌於書更何嫌於人

黃平縣志目錄

書之有目自孔子手編六經起如分小要之什白華之什之
類若典謨訓誥風雅頌等又為目中之案然如論語二十篇
孟子七篇與莊子之秋水天下等特於篇首取二三字以為
目均未嘗案於全書之首後之人因翻閱之便乃於各自為
目後又另集總目於篇首開卷即得要領實甚便於檢察舊
志之十綱四十八目分卷列之是有次第先後也今將卷次
取銷以志為綱以案為目仍備列之以循原例

緣起

卷一 目錄 序跋 凡例 稟牘 圖畫 職任

方輿志

黃平縣志

卷一 目錄

二

卷二 疆域 星野 沿革 山川

卷三 名勝 古蹟 附塚墓 里堡 氣候 風俗

建置志

卷四 城池 官署 壇廟

卷五 驛傳 附郵電 坊表 津梁

官師志

卷六 秩官 世職 土司

卷七 名宦 武備 附大事紀

教育志

卷八 詔令 廟祀

卷九 典禮

卷十 書院 附義學賓興 學校

選舉志

卷十一 科第 附薦辟考職 貢監 附畢業

卷十二 保獎 援例 附賦銜 掾吏 耆壽 封蔭

人物志

卷十三 宦蹟 附文武任官 鄉賢

卷十四 學行 孝友

卷十五 勇烈 附殉難 忠義

列女志

卷十六 節孝

卷十七 貞烈 附殉難婦女 賢淑

黃平縣志

卷一 目錄

三

食貨志

卷十八 田賦 徭役

卷十九 經費 附田畝 積貯 蠲卹

卷二十 物產 戶口

藝文志

卷二十一 序跋

卷二十二 論說

卷二十三 傳記

卷二十四 記 辭賦 詩歌

卷二十五 詩歌

序跋

序始於子夏說詩孔子贊易然如史記兩都兩京賦及莊子天下篇均自敘也而巧人作敘自三都賦始又有鑒核訂定他人之書而亦為之作敘者於今此事極多本志將其前書各序悉取列於藝文志中之敘跋內今之所列均續修時編纂鑒定校核翻閱監督等人之所著也

黃平縣志敘

李承棟

嘗謂治天下之道政與教而已定天下之亂兵與刑而已四者之中使教行於閭里不獨積極之政易行而消極之兵刑直可不用今東西文明國之於行政部外特設禮部文部或教育部以為專司誠知根本大計之不僅在富強甲兵工藝商戰諸末

黃平縣志

卷一 序跋

四

事也中國自秦漢來庠序不修專恃法律術數諸淺近以為治具然得立國於二千年後者實賴夫古先聖哲遺有微言大義於人間更得歷代諸賢左右羽翼之歷時既久遂致蔚為習慣成為風俗故雖水火刀兵奸暴強梁均不能澆未燼之灰即今鷹隼虎視爭戰劇烈而我四萬萬同胞猶得以天經地義演殘局於搏搏大地者亦綱常名教之有以維繫也但我國之教術極多而得刀實在於語言文字如孔孟作經馬班作史漢唐諸儒之作注疏宋元明人之作語錄學案均高矣美矣他如諸郡省縣之作志其表揚地方忠孝廉節與夫歷任之名宦達官令讀之者想見其為人雖百世下猶有興起試問今之設學校設教育講講演者其能感人之廣且遠者有如是之深厚者乎更

如志載賦稅徭役山川田土淺視之似無補於教化殊稅則得
是以定民情得是以知土地方物得是以辦古之咨事咨謀有
如是之多識廣見者乎然則世之賢長官其懇懇而聘人作郡
縣志士君子讀書論世上不能為聖賢作經作傳中不能如司
馬子長輩作史下不能如鄭賈朱程許願等之作注疏作語錄
亦不辭勞瘁為一州一邑之褒獎善類矜式賢達而作志者豈
非欲以空言補助國家而為社會風俗之挽救於萬一也耶溯
我州志初造於李樸莊先生再纂於朱奎山中丞中經初大生
之遇變王覺斯之編記至王序東李笠山兩先生乃集而成之
至道光中年稍有補遺至後而黔亂遽起州城失陷者十有八
年至肅清歸里問諸序東之志僅有周駱兩先生家各獲一部

黃平縣志

卷一 序跋

五

而兩部中又微有不同是皆於萬劫兵灰之餘而獲之同光之
際凡夫賦稅徭役衙署廟宇書院膏火士林賓興與夫各家之
義夫節婦世官土職均賴志書以核之其有補於政治教育也
不少然兵燹後之節義益多百年中之制度已變於是子濬先
生於丁酉年之三次履任時集合新舊城人為續修計旋因兩
州人失和而止從此旋議旋置已如嚶語至戊午春子壽曉清
兩兄復為提議梓和縣長更嘉許之乃召城廂人士會商於
城咸以事不可緩共議捐金當計募得一千餘元中間議論紛
歧已中止矣至本年冬承棟乃與潤丞兩村伯蒼等催促各任
事人到局更商承 陳公撥款挹注乃得徧往募捐殊資不濟
事又頓止己未秋間各父老均以大義切責迫令 承棟出充局

長 承棟 自念學識淺薄資格年齡均居末下兼以家貧病多不
過對人無欺遇事盡力何敢以塵埃涓水補海填山又越三月
勢已不支更有以今日不修永無議修此事不舉他事亦廢說
之者 承棟聞之聳然生懼念瞬臆間頭已頌白再越一紀諸前
輩之儀型芳徽更無耳聞之者不得已起而將事朝夕入局尤
幸晚清兩村兩兄菊圃伯蒼等第不以 承棟為不肖諸凡舍己
而屈從之事甫就理殊未幾陳縣長接替信到而不顧矣未幾
林縣長到任而交代迫矣交代未畢而游匪起矣游匪既多不
得不招安既招安不得不籌餉矣招安甫畢未幾而滇軍上矣
上後未幾而忽與黔軍返矣如是急忙志局中無有長官之補
助抑已矣更出而相與籌捐籌餉供張迎送凡所奔走靡不兼

黃平縣志

卷一 序跋

六

顧一年之中艱苦萬狀幸諸君子熱心毅力堅忍不懈出而採
訪收捐入而翻書燕墨朝夜經營幸而成稿及今痛定思痛回
首去年之午夜奔馳與戊己兩年之旋辦旋停又回思光緒中
年之已成復廢又進而念新志之不續不惟忠孝人物淳美風
俗之無以為後來模範即李朱王李諸前人之欲以教導後生
作為師表者亦將與草木同湮 承棟等勉規前步不敢謂補於
政治竊以諸先鄉賢之欲以忠孝廉節名宦連官啟迪後生蔚
為習慣成為風俗者願以保存而增長之庶幾茲吾土者不待
政而自成不待兵刑而自定豈非一邑之厚幸也哉稿既成謹
具其困苦如此至於言之無文採之不備希局外人補正而曲
諒之是又區區負山填海之萬幸也民國十年蒲節後八日

凡例

凡例者何著作者之序跋正言之不足乃變其例為瑣碎語
言俾反覆詳盡也其注書立說之意事創於杜預之發凡然
實十翼之變相舊志首載凡例一十八則為序東先生所手
編全書綱領悉具於中今之續修大體一襲昔賢中因時勢
所趨抑或事取便利不無畧易面目又以續修時之別有事
故故亦謹具二十餘則聲明纂述大意庶閱之者得知志中
梗概而序東先生之一十八則亦不敢廢非僅保存昔賢文
字亦以全書之要領悉具於是也

一省志之例一切斷至清宣統末年而州志之不能不至修志
告竣日者不獨事有牽連義有相承如孝友節廉之已在五

黃平縣志

卷一 凡例

七

十歲者生平之節概已定清例守節在十五年四不能不類
及之恐過此未知何年再續然其人其事均定至民國以前
間有目前事迹不過百之一二焉千之一二焉

一地圖至民國三四年撥插花後始定然撥出之地無多丁糧
之變更亦少一切仍依舊例故地圖謂以州名可謂以縣名
亦無不可

一土地人民政事為立國之要素時學易政事為權力而權力
是說為志之所志志此要素而已舊志謂何者宜先何者宜次

不無有所軒輊今一以所志名之如曰人物志方輿志類每
志之內計分幾目不獨編訂簡切檢閱便易且知地方之人
物山川政治風俗凡百均為重要庶讀者編者及採風問俗

者悉泯一切輕重緩急之念

一舊志之十綱四十八目體例誠備然不能不稍變更者如氣
候為冷之科學郵電為今之要政學說因世為轉移政治與
時為變通茲既增之重之故或加於綱目之中或竟升為正
條非故與舊志立異實為運會之所使然

一增加之志如改忠孝尚義為孝友勇烈忠義因苗亂後之建
功立烈者多而友愛弟兄亦至行中之所難能故率意徵求
列諸傳志而於舊志人物仍未省減一字一人

一如星野一目為今不取物產一目欲提出之另為一志故暫
不續然原文仍自存之俾知廬山真面

一各綱目中之小敘間有未備悉補足之其有敘者各附臆說

黃平縣志

卷一 凡例

八

及考證於後方式取其劃一體例亦覺完備至敘中間有為
續刊時誤改至文義不通者亦謹為之更正若山川里堡之
位置道里場市之遠近雖以今之方位程途計之間改原文
亦必存舊文於小注中恐見聞之不確用待後賢之考正

一續修既沿前例不能不各就其範圍如經費一志舊志列於
食貨志中學校雖為一綱中皆典禮書院賓興諸目律以今

制實有未合然前清之制度如是年來之高小國民等校皆
由昔日之書院紅儀脫胎倘不依例增加咸同以來之事必
失故一一本其跬步如郵電學校法令等事只得依類以從
如修新志自當提出

一依例續後擬作物產學校經費憲政四志志分若干細目如

物產分天然人造動植礦物及工藝出品貨物銷場學校分高小男女國民師範等每校之學生增減升學職員之勤惰學款之出入均需詳記經費分國家地方兩費國家費分行政司法丁糧屠捐印花稅契地方費分學校國防實業議董各會等收入分屠捐米穀地租月捐等憲政分京省議會城鎮廟等選舉選民與各議董會之辦法較續志之數加詳此志之成或殿於後或自獨立必依據於今之政體潮流用為後此之先導但舊志之告成已難此項新志尤需時日調查能否繼續辦理尚在懸諸擬議

一總纂已由縣署開聘楊覃生先生嗣因地方多故捐款難收未敢相迎然各志修成無人滙纂不惟新舊志之不相聯續

黃平縣志

卷一 凡例

九

即新續之志亦無統緒不得已承棟謹於分纂局長兼職外僭為滙纂凡未串纂之志均暫編制聯綴之此後如何訂正尚望宏博君子

一九志中如黃分纂之所採輯編纂均經承棟增加聯綴至魏分纂所編建築教育兩志純是完璧蓋雨村之著作不需乎糾正惟嫌日給不暇不能有所增益耳

一某編纂某志各敘於每志之總敘後查閱本志自明不再複舉

一縣屬不乏博雅君子惟多寄居別屬抑或遊宦遠出作幕他方致令採訪編輯均無人任四鄉時有投稿半多不詳不得已親身外出採得之後更為入局編纂即不外出多以書函

調查甚有出索三四而無一字以覆者只好付之闕如一編纂人物列女為世道人心起見因善善之從長稱道或有過當一切儀型芳徽只嫌採訪不盡天日在上萬不敢以偶涉嫌怨愛憎偏私湮沒人長若有親故亦萬不敢率意妄造厚誣古人各傳俱在核閱便知

一志止記忠孝廉節非如史之賢奸并載然賞善即所以罰惡不言惡而懲自在其中

一承棟等之學識淺陋肩此重任力實不逮加以捐款難收日期迫促職員無多人兼數事地方當大難之餘凡百灰燼書籍寥寥以此參考無據遺落舛誤在在難免然老成已各代謝即此尚有耳聞此後之遷變又未可知只好僭竊從事後

黃平縣志

卷一 凡例

十

有增修此其繪事之素

一兩州田業除舊志之條列繪圖一律照繪照錄外今之變更已多互有增益惟希經理田業之經費辦祭各員繪圖具說登之於後今屢函催不得已只好俟諸後日

一藝文一志咸豐亂後遽流播徙垂二十年碑碣文獻蕩然無存同光間之宿學老儒悉散處南北東西撰著未曾出版函索亦難寄到茲謹採所知之外姑以局中人之所著塞責後有投稿當摘去以讓明通

一志局分兩時期在庚申年內為籌辦款項時期爾時以黃孫兩局長之力為多其餘局員庶務等職均為局長之襄助至辛酉年內為修志時期此時得以朝夕無間為承棟所仰賴

者魏分纂雨村其首黃分纂晚清因病後來然亦得以始終其事其他如黃分纂菊園中間事去及至款絀莫支各員亦各自退後得趙明齋戎府來力為催款方得以告成功然而斷炊時聞新資遑問年餘之苦頗難為局外人道也諸凡草率多因此故

一志之出版乃謂之為稿者以其文其事均待總纂之訂正特因兵事倥傯款絀無濟誠恐底稿淪亡編纂更難謹付印刷為暫時之保存訂正之後再予成文之名

民國十年蒲節後三日李承棟謹具

黃平縣志

卷一 凡例

士

稟續

志乘為地方之史非若文集之私著作故應受成於官長以此稟之而後行又為緣起之緣起今之所謂原動力者是也其他公牘往來亦足以見編纂作事之實情與夫商榷之大意故悉載列是為作志之志也莊子曰日方中方睨老子曰無名天地之始又曰牡為萬物之母茲之所載其抑牡與無名者耶

讀陳縣長轉呈續修縣志稟并批

魏霖遠著

具公呈黃平縣紳士等為續修縣志就地籌款公懇轉呈飭遵事竊維國史昭垂備徵歷朝之實錄縣志編輯綜成一邑之典章是以考獻徵文非僅供儒生稽古採風問俗尤足資焉太史

黃平縣志

卷一 稟續

三

成書史特志之權與志誠史之具體前清季世曾詔分修民國初元復頒續纂志書固有闕功令吾邑宜視為緩圖乎黃平舊志創始乾嘉朱中丞屬稿於前李銀臺增華於後規模甫具兵燹旋遭獨存類魯之靈光守缺如周之柱下每思開來繼往見聞恐未洽彈况值時異勢殊體例益難沿襲即如政體定為共和參政之權在選舉人才儲於學校教育之廣及工商踞沅江清江之上游交通當詳水利聚漢族苗族之蕃衍保衛注重國防劃撥插花區域迴殊形勢謀求賦稅規制悉變額徵忠孝烈節所褒揚別施條例農桑森林諸物產應視供求人事之所設施志表則參稽統計縣治之所經緯與圖則取用測量斯皆因時制宜未可故步自封也他如月印寒潭摩訶陽明碑碣雲飛

古洞搜剔果勇題刊金石為考古所資圖書通國粹攸係網羅
非易當保存鄉土藝文去取宜嚴庶不違國家政令是故時勢
雖有推遷信今方可傳後名實且分同異守舊尤貴知新凡所
數陳夙嘗研究前以老成凋謝從事提倡繼而經費困難未遑
組織倘不及時修纂奚以垂示後來幸逢

縣長學擅三長名高八俊搜尋掌故探兩朝因革之原櫛拾遺
篇述百年遞嬗之籍籌款既除煩擾東筆復聘名流循良獨具
丰裁且追陶周芳躅才學深漸謝陋敢步朱李後塵所幸有開
必先效班固漢書之續爰為屬辭比事仿常據郡志之編所有
續修縣志緣由理合具呈公懇

縣長台前查核轉呈俾得立案遵辦須至呈者

黃平縣志

卷一 稟牘

主

附錄批示

為令知事案查縣署呈報續修縣志懇請立案一案奉
省長指令開呈悉郡邑志乘所以備一方之掌故證前事之得
失允宜蒐羅宏富考據詳明始足以詔示方來用資觀感該縣
志纂修於清乾嘉之間年時已久兵燹屢經人事既多變遷遺
冊復嗟散失茲由該紳張樞等呈請修纂繼續前規屬茲湟進
之期宜借觀摩之鑑瞻矚高遠紹修前聞共襄斯舉甚感事也
披閱琴牘為勝心許應准立案惟茲事體重大緒綜繁多世會
變更雖因實創自非具備三長貫穿羣議為足以發皇耆獻昭
垂久遠應由該縣妥擬簡章聘請通儒發凡起例剋期纂修本
省長樂與早日觀成也再據呈該紳等量力釀金究竟共數若

千未據敘明無從查核仰即查明連同修志人員暨簡章報查
以昭慎重切切此令正轉令間旋奉

鎮遠道道尹指令開呈悉縣志關係甚重地方文獻賴以考徵
況迭奉省令嚴催尤屬事不容緩該屬紳耆等深明大體一致
贊成組織續修洵堪嘉尚准如所請仰即積極進行剋期開辦
慎勿始勤終怠一簣功虧實於該縣有厚望焉仍候
省長核示此令各等因先後下縣奉此合行併令仰該所長等
一體遵照辦理此令

陳明修志辦事情形稟

局長 李承棟

呈為陳明辦事情形懇請轉呈立案事竊本局自去歲成立籌
辦事務所來繼又正式成立志局今已一年始則用人誠恐不

黃平縣志

卷一 稟牘

主

周遇事即多掣肘繼則人人團伸一指鼎嚮不足供書終則顧
手刺棘各知畏難而退加以分纂之延聘未至辦事之意見紛
歧以致金錢虛費歲月空擲問諸體例則司空曙之一字不着
求諸成績則殷深源之徒手書空不得已舍抽象之空虛求具
體之事實於是改弦更張蒙

恩於舊曆八月改委局長為之接繼令之體察前後情形求所
以不能成事之故當委曲而為萬難之舉局長自問材力薄弱
見識卑陋誠恐折足覆公未敢率爾從事故此日推一日今又
三月父老之貴言日至倒閉之形象已成重以前局長之再三
囑託殷勤交替謙遜退就分纂之職局長只得抱病入局與各
辦事員紳切實磋商籌得進行方法謹當為我

鈞台縷晰陳之一則往事之宜以成績報酬也在昔辦事之初如募捐採訪之類不能不分委多人一方面取象繁易舉一方面使人各有事至於局內有臨時之員有實任之紳又有奉委而不辦事有辦事而未受委諸人今如照委開薪不惟勞逸不分且更無力付給竊惟以考試計分之法將前此在事出力之人依其事之多寡計其分數先由同事公同評定再為彙請鈞台用之懸示局門俟得捐款之後再行分別酬給此則秉公報酬為已往之鼓勵不令辦事人之灰心者一也一則冗員之概行裁汰也前此頭緒紛繁用人不嫌過多加以更替無常遂令牛少牧多人浮於事於今規模已具凡前任事及後退職之人只於刊志時存其辦事職銜以表任事之勞今惟以一局長

黃平縣志

卷一 稟牘

十五

負辦事滙纂之責以一庶務一收支任經理銀錢催收款項各事以一文牘撰擬文稿保存書籍收發文卷以兩書記繕寫各文此辦事一面之人員也若修志一面除一總纂若干分纂外惟以兩採訪兩圖表以補助總分纂之所不及除前條之用成績計分酬勞外一切薪資均從本月十五號之辦事日起方各照額給付此則人不虛用事求核實即為節省經費之辦法者二也一則開支之宜分先後緩急也今之辦事者曰權利義務當各平均但地方人之供職每多一錢之莫名況志局純恃捐輸緩急更難為繼前此之純以臨時收入為用請無論矣從今辦事日起由收支員四出催入除先顧及火食役丁僱員外凡應支薪首由總纂次由遠來之員再次由舊城重安之員終有

贏餘方及於本城坐辦之紳此則先賓後主謹以優先特權謀諸遠方之職員者三也一則補助之純用地方現職人員也民國來之設立經費團防勸學各員以及局長區長均各負有地方之責若志乘為一縣典籍凡屬任事均各具有補助之天職况本局之辦事人員只居修志員五分之一故凡局外之一切催款收捐甚望城鄉人員為之分任即如護送銀錢保護出外員紳非團防區長不能為力又如採訪事實徵求文獻尤屬學界人員之責此項職務除本局函請襄助外更希

鈞台通飭城鄉各局萬不可作局外之旁觀俾各努力從事他日志書告成凡經過之學董區長及各經費團局均各刊載銜名以酬任事之勞以記一時之盛此則不須別求人材自得賢

黃平縣志

卷一 稟牘

共

能之襄助者四也此外為名譽分纂普通採訪但有文字到局當依來稿之多寡優劣除分別酬報金錢外并許列名於志端此項已經載在章程之中自當依據辦理局長提此四則謹合同事相商咸謂尚中肯綮現在時勢貼危人情渙散惟有具此天良抱此熱忱勉副

鈞台之期望與夫地方人士之付託切實着手一面鳩合採訪修志各員於一月十五日開始着筆一面懇求局內外之辦事員紳催收款項為之應用若地方父老勳念於百餘年之文獻莫徵際此新舊過渡時代不能無繼述之文字而各出所長則有一月之費用務有一月之工程所謂得尺則尺得寸則寸或有藏事之一日論者謂縣城之志議修者三十年矣竟無寸草

之萌芽今得

鈞台提倡實為千載一時之會若只委蛇虛糜此後信用一失不獨志書永無發生之日將來官紳辦事人民俱藉為口實營其覆轍之必蹈言念及此是以膽寒心戰不敢不勉力而就職也更察前局長呈稟被

省公署駁斥不當設立局長一職不知省志局之一切開支均由庫款撥付是以僅用修志人員縣志為地方人捐款不能不於修志之外另設局長一職俾與城鄉文權聯合於實事方有起色而又需於修志方面組織各家體裁兼通今日學問之人方能與分纂接洽況縣志之總纂遙居省會又不能不需滙纂一人以之暫集其成數面兼顧所以於總分纂外而又設立是

黃平縣志

卷一 東續

七

職地方之情形如此不得不用總括之名以提挈內外否則呼驢呼馬有何重輕以是仍存局長一職尤希

鈞台詳為呈明庶得俯順輿情以為實用者也所有陳明辦事情形懇請轉呈立案各緣由理合呈祈查核准轉并為立案實沾

德便無極為此謹呈

致楊覃生先生商榷修志事宜書

局長 李承棟

覃生先生鴻鑒耳

感名久矣特以道阻未獲拜識

荊州至縣屬提議修志得

梓和縣長促成而又感稱

先生於是恭備聘書乃蒙

大君子不嫌鄙陋俯念縣屬之潛德幽光與夫近世之因革損益為我士夫闡發而論列之為一邑信史承林黃平人士之一份子更願執

晏子鞭而為文奴於

左右位縣志之所以宕延一年除載呈報辦事情形呈稿外其間尚有多少難言之隱至後情勢美交承棟不能不起而力殷其後然自問學問資格年齡家資以及品望聲名均在各鄉先生後所有辦事稍為敏活者不過對人不欺任事負責肯為城鄉排難解紛待結歡於父老子弟故也然自設立志局以來有局長有局員有臨時之更替有正副之安插至於採訪募捐有

黃平縣志

卷一 東續

六

局外之襄助有局中之專責頭上安頭各作旁觀今則一洗前陋若不認真裁汰仍是一牛九牧寸積十塵若過猶名核實位不虛設財不虛付必致羣情沸騰大眾解體此一難也縣城辦事凡百均由地方籌款前此之局內開支純由地方官與承棟等隨時應付不謂遷延一年火食俵價已大不支而城鄉之捐募亦時間有交納今則分舉到齊圖表書記已各踴躍任事月費二百餘金均賴捐輸使用不得已飛函四出珠知一紙空文而去仍是一紙空文而還反而問之志局當存當廢乃百餘年來之文獻無徵凡有血氣莫敢謂可中斷況言廢弛然則畫餅何能充饑仰屋焉可度日此二難也近日尤困苦若地方不幸產出三四之妄誕青年不問是非不計大局借學校為藏身日

結私黨媒孽官紳造謗不已復事報訐報訐不效則更竊名刊章而遞告訴值茲大局變動根本易移

梓和縣長遂存五日京兆之心乃官長一有去志無論何事均各淡置志局遂在可輕可重之間如得

先生鼎力倘遇政客高位延譽增價留此長官解釋羣疑得終未竟之志即為幸福否則一有更動前仇後敵掣肘牽視搗亂

往來此三難也至承棟之任事甚多如辦團開河之類現雖已

辭辦學而臨時發生之事尤夥蓋不如是不足以講社交而為

志局直接間接之補助且又暗疾纏身朝暮呻吟此尤難外之

難者但承棟任事愛人至性生成而又重以官長朋友之付托

只得支持到局日與同人計事着手之初一面部署在局職事

黃平縣志

卷一 稟續

九

一面提出條件指定方鍼四大方鍼備稽核採訪檔案卷竊以通

志局發下之採訪條例雖備然已抄發四鄉今之報告局中者

寥寥由其文字太混而鄉間甚少識字之人條件未甚細分而

鄉人自難為分晰之採訪且通志係在各縣調查而縣志全係

與鄉民接手所謂周公與方召談故雅孔明與庶人言故俗是

也於是就省發下之條例參以地方情形并又擇取舊志之例

繁成簡易之十五六表不惟名目細分而又於各欄之下詳加

說明分散四鄉托其詳訪如再遺漏局中分纂當各負有調查

之責必至親臨其境考核清晰而於十六表外尚更陸續編制

此外更細編布告分貼各區中間之採訪催捐均細說明而又

於布告之外詳將呈報文稿以及採訪表例編送局內局外之

辦事員紳不惟使知採訪之事甚急且令知局中辦事之認真此採訪辦事之情形理應陳述於

台端者也自文告發後當於二十八號開職員會議一議定總

纂未入局中當設一匯纂匯參或分纂長等類以之萃聚出入

文件或加損益或為校讐更正俾無分歧錯訛之弊現無何人

承認暫以承棟分擔匯纂一議定不各分任撰述條目勤惰甚

難分明當各自量材識學力擇其所能而分治之一議分纂人

員不兼辦事局中既苦經費乃推定前局長與承棟更番出外

不獨與局內外人催挂款項更負一切採訪勘繪諸責一議定

圖表員當從城內之衙署學校以及局所祀廟先繪俯視各圖

在局分纂當由有案卷可核如賦稅經費之類着手編纂不能

黃平縣志

卷一 稟續

十

再如前之坐待採訪虛耗全璧之陰以上各條決定後即各自

查書籍自調卷宗承棟勉任疆域一股乃取舊志翻閱竊有不

能不商榷者更為約畧陳之今志既謂之曰續自當取各體例

而增益之增益之事或合舊志而成為一書或與舊志分離而

自訂為一篇若自為一篇即不為體例所束應增應減悉順時

勢之潮流然首尾不相聯貫幾如前後兩漢之不同此為應商

榷者一若依類而論列之後事之列於後幅是也然世風之升

降不一古今之見解各異如盡忠一事在昔對於朝廷在今應

為國家又如疆域之攸入攸出今非昔比列之後事即與前傳

大起衝突或另加以解釋注於本文之下或史加一小敘即自

列於續之之前或別列於前序之後各小序與各敘事末當加

以小注如用原文新續之字以別之又或刊舊志續篇之陰文二字於小序敘事之首如古人注疏之例庶使眉目分明不致混漢書史記而為一訾曹大家之續史不清此為應商權者二舊志中如樓台亭閣官廳局所不獨民國來之與前清不同即苗亂肅清後之制度亦與己卯前大異甚有志中祇有其名基址已早無考又如星野一門言翼言鬼指柳指張此項虛誣濫觴左氏在昔已有訾其妄誕無根者於今科學發明天文地理各有分列而舊志之聚訟紛紛實亦仿諸他傳而為依樣葫蘆不知談空道鬼自欺欺人此類不合時宜之種種不經如為留之作尚書後之存而不論出板流傳必多為我輩為腐朽者若竟舉而削之作三代前之論而不列要知我輩是為續志而非

黃平縣志

卷一 稟牘

王

孔聖之刪詩書倘有逐臭之夫好怪之士責其妄加斧削不合續修之旨名實不副授人口實是為應商權者又為其三應商三條均屬着手之必要承棟未嘗與各分纂計慮獨自躊躇沈吟洵屬不可解決者矣今姑於不可解決中作一商榷之假定一體例之與今合者即連續而廢繼之如忠對國家對朝廷之類祇依其盡忠之名而不問盡忠之實故凡為忠者仍自續於本條之後一體例名實之與今不符者如災異災祥在今視為一種怪異毫與人事無關當正其名而將體例更正若中有彗星隕石雨粟之類當於原文之下而以近今之科學注明以明古人借事垂戒之苦心非故好為自欺欺人者記兩成冬水轉歲次年天而為米滿城俱有拾而細視如糧倉之遺穀老米而為火焚成災者其米之內皮直故尚存當時童年已心知為亂時之倉粟被

焚今為大風所吹散爾時人多不信今明炭質不又如郵傳之例於今郵電同為一部應將其傳字改為電字中加小序以申明之凡所屬於郵傳者自可聯類而續矣一體例之未備者於今并換宮移知識進步自當另立新例如褚先生之補八書作日者龜策各傳名雖曰續實則曰創此則制作由我無事邯鄲學步見解所到舉筆直書無強制拘束之苦自不難各自成家各立門戶一體例之所不宜於今者如分野詔勅奏疏學制科舉之類祇有仍存其文不加接續亦不加改正姑刊之以為嗜古者之考其沿革變遷以知運會之無常好奇者之借以談天以資學問之核實者西人有據恆星以測地之緯度此外之新舊體樣自應如小註作符號於文首文尾以別之一俟科學發

黃平縣志

卷一 稟牘

王

明我輩已作古人之日晚進後賢取我等所續而論列之或今是而昨非或據今而復古他日筆則筆而削則削混新舊而一體去所非而存所是用以待之後聖後賢承棟等祇可為過渡時之揖舟而不敢為不肖子之拆樓

先生學識淵博辨別力厚去予選擇必有

告我縣屬人士者承棟當前提議及補助各局長時曾建由宜

加表圖一科此為今日文牘所甚重各國人士爭相編聯早已

冰寒於水大輅惟輪為史公初創之所不能料蓋表則簡括明

瞭而圖則證實感入都有深意時惟魏分纂雨村一人贊成今

黃分纂菊圃由省來局發言亦首及此可知時會所趨心理均

同乃同鄉謝子布勝作分纂由鎮遠來函謂古之志書甚重文